

# 武汉市供销合作总社文件

武供社办〔2021〕5号

## 关于印发《市供销合作总社2021年 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区供销社，市社各出资企业、机关各处室：

现将《市供销合作总社 2021 年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 市供销合作总社2021年工作要点

2021年全市供销社工作的总体要求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供销合作社工作重要指示精神和中央、省、市以及全国总社、省社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准确把握新发展阶段、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牢记为农服务根本宗旨，紧紧围绕完善体制、优化职能、转变作风，持续深化综合改革，加快成为服务农民生产生活综合平台，成为党和政府密切联系农民群众的桥梁纽带，为加快打造“五个中心”、建设现代化大武汉作出贡献，努力开创供销合作事业新局面。

## 一、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

坚持把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持续在深学细悟笃行上下功夫，在联系实际中理清工作思路，在知行合一中积极担当作为，自觉从讲政治的高度做好供销社工作。

## 二、坚持抓好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和中央、省市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全面梳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供销社工作的重要讲话、指示批示，进一步学习研讨、深化认识、优化思路、坚

定信心，确保将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不折不扣落实到位。落实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科学编制市社“十四五”规划，做好组织实施工作。落实中央一号文件、省委、市委农村工作会议精神和武汉市《政府工作报告》《打造“五个中心”建设现代化大武汉》分工方案，细化任务举措，狠抓工作落实。全面完成总社、省社综合业绩考核和市级绩效目标任务。按时办结人大政协提案。

**三、全面加强党的建设。**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全面加强党的各项建设，巩固深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认真做好庆祝中国共产党建党 100 周年相关活动。制定落实年度从严治党工作要点。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加强干部队伍建设年轻干部引进培养。认真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加强意识形态阵地建设和管理。认真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持之以恒加强作风建设。集中治理庸懒散慢乱浮现象，促进干部担当作为。严格执行问责，改进工作作风。

**四、认真组织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把开展党史学习教育作为重大政治任务，精心组织、周密安排，确保党史学习教育组织好、开展好、落实好，取得实实在在的成效。通过党史宣讲、专题研讨、读书班、“三会一课”、主题党日、党史竞赛、歌咏比赛、瞻仰参观红色教育基地、网络宣传等活动和形式，加强以党史为重点的“四史”学习教育，动员市社各级党组织和党员干部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把学党史、悟思想、办实事

事、开新局贯穿学习教育全过程，注重融入日常、抓在经常，着力推动党史学习教育走深走实、见行见效、落地落实，切实把党史学习教育成效转化为加快推进供销社综合改革、提升为农服务水平、促进供销事业高质量发展的强大动力。

**五、全面从严治社，推进供销系统反腐败专项整治和市纪委政治生态调研反馈意见整改。**认真学习贯彻全国总社、省社关于加强全面从严治社的要求，制定工作方案，扎实推进全市供销社全面从严治社，确保全面从严治社各项要求落实到具体业务工作中、落实到为农服务实践中。深入推进全系统反腐败专项整治，按照市纪委政治生态调研反馈意见等认真抓好整改落实。每月向省社报告一次从严治社及专项治理工作进展情况。

**六、持续深化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将开展生产、供销、信用“三位一体”综合合作试点作为今年综合改革的重点任务，加强对各区供销社的调研指导，总结推广成熟经验，确保稳步推进实施。全面落实《实施供销合作社培育壮大工程三年行动方案》及目标任务清单。聚焦双线运行机制、“三会”制度建设、优化行业指导、理顺社企关系、社有资产监督管理等关键事项，补齐改革短板，理顺体制机制，增强内生动力。

**七、创建惠农服务平台。**实施“党建引领 村社共建”行动，与村“两委”一道领办创办农民专业合作社和村级基层社、打造农业生产服务中心、培育一批“一品一标一牌”农特产品品牌，促进农民组织化和农业生产规模化。健全惠农服务网络，依托村党员

群众服务中心建设乡村振兴服务站，搭建致力于本地农特产品的网销平台，推动农产品出村进城。

**八、拓展农业生产托管服务。**鼓励社有企业开展托管服务，发展区域性农业社会化服务联盟，打造现代农业服务骨干力量。推广多种托管服务方式，新增土地托管、测土配方、统防治、农机作业5万亩。开展多种形式的产销对接，带动小农户获得更多流通环节的增值收益。加强农产品加工、仓储物流、电子商务、产业链金融等配套环节，形成规模服务优势。落实化肥储备3万吨，市场占有率达到73%，全系统农资销售额27亿元。

**九、促进农产品流通。**统筹谋划，突出重点，以山绿农产品冷链物流、汉南田园综合体、现代农业园等涉农项目为支撑，加快构建具有供销社特点的农产品流通体系。支持蔡甸区侏儒山供销社运营、管护镇宁堡农产品库存中心。推进“832”平台服务提升拓展，巩固发展农村电商、“国货供销”消费帮扶，探索发展农产品跨境电商。全系统销售额目标660亿元，其中农产品电子商务销售额77亿元。

**十、推动基层社提质扩面。**采取有效措施，消除无资产、无业务、无人员的“三无”基层社。采取区社投资、财政扶持、社企共建等多种方式，改造升级薄弱基层社。按照“农民社员主体、自主经营实体、合作经济组织联合体和经济实力强、服务能力强”的要求，创建标杆基层社。创新基层社发展方式，探索组建村社共建、农民出资、农民主办、“三会”制度规范的村级基层社。加

快将基层社打造成乡镇为农服务综合体，成为承接乡镇区域服务中心建设的主体。新建村级基层社 10 个，新增社员数 3400 人。

**十一、领办创办农民合作社。**通过共同出资、共创品牌、共享利益等方式，打造农民合作社示范社，引导农民合作社规范发展。领办创办产业集中度高、带动农民范围广的产业型农民合作社联合社和服务能力强、社会影响力大的区域型农民合作社联合社。鼓励基层社和社有企业按照《供销合作社领办农民专业合作社工作规范（试行）》要求，直接出资入股创办多种类型的农民合作社。有针对性地为农民合作社提供代理记账、档案管理、政务代办、项目申报、资金互助、业务培训等服务。

**十二、提高综合服务社能力水平。**按照全国总社《农村综合服务社规范》和《农村综合服务社星级划分与评定》标准，打造农村综合服务社星级社。通过盘活资产改造、整合利用村居设施等方式，加快建设城乡社区综合服务中心和经营服务综合体，推进经营服务网点向城乡社区延伸，拓展城乡综合服务功能。发展新型服务业态，建设村级电商服务站点，为农民提供“一门式办理”“一站式服务”。

**十三、加快社有企业转型发展步伐。**加快业态创新和商业模式创新，加快推进社有企业成长工程，着力在为农服务、冷链物流、商贸流通等主责主业上打造供销头部企业。涉农企业要加强资源整合、企业联合，打通供应链、集合产业链，厚植供销为农服务新优势。资产经营要盘活存量、提升增量，最大化挖掘资产

创效空间，推进资产管理信息化、数据化、可视化，实现规模、档次的双提升。商品贸易企业要抓上游原料资源和基地建设，抓下游物流配送、营销推广，适应流通方式的变革，开拓线上线下互为补充的立体化销售渠道。

**十四、大力推进供销社重点项目建设。**加快市社为农服务项目建设，黄鹤楼青砖茶产业园一期项目今年要建成投产，木兰云雾生态农庄的1500亩土地流转项目要加快基础设施建设及高标准农田建设，凤凰寨茶产业帮扶项目要完成产业规划与茶苗种植，山绿集团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要加快推进5号库、中央厨房等在建项目建设投产。同时，加强市区供销社联合合作，在农产品种植与加工、冷链物流、电子商务和农业观光旅游等方面谋划一批新的重大为农服务项目。强化风险管理，坚持依法依规治社治企，健全监管机制，充分发挥财务、审计、纪检监督作用，支持和配合监事会开展监督。

**十五、加强社有资产监管。**加强对社有资产管理委员会运行机制的研究，进一步发挥社资委功能作用。修订完善《市社社有资产监督管理办法》，规范和加强社有资产监督管理，确保社有资产安全和保值增值。开展社有资产清理核资、建档立卡，数据库建设工作，理顺管理机制，完善管理制度，切实防止社有资产流失，推进社有资产管理机制体制创新。出资企业资产保值增值率确保实现105.5%。

**十六、深入推进“两网融合”，提高分类回收水平。推进智**

慧回收，构建再生资源线上交投和线下回收的开放式回收平台。加快各区再生资源综合分拣中心建设，落实行业政策支持，进一步提高生活垃圾分类可回收物回收利用水平。积极参与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大力推动化肥农药减量增效，做好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置。探索适合农村特点的垃圾就地分类和资源化利用方式，在乡村生态振兴中创建“武汉供销”环保服务品牌。加强回收行业管理，规范引导再生资源行业发展壮大，全市实现再生资源回收量 453 万吨，实现再生资源销售额目标 160 亿元。大城市矿产交易所“金字招牌”，进场挂牌交易目标 402 万吨。

**十七、加大供销品牌宣传工作力度。**做好供销品牌创建工作，培育发展系统中华老字号、驰名商标、著名商标等品牌。加大供销合作社标识推广力度，严格执行标识使用管理办法。加强与媒体沟通联络，有计划选择专题开展宣传报道，加强信息报送，讲好供销故事。

**十八、扎实推进平安供销建设。**认真落实安全生产各项规章制度，增强企业安全生产责任意识。持续开展安全隐患、涉稳问题等排查，加强整改和处理。扎实推进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计划，积极推进平安供销创建活动。